

证券代码：874776

证券简称：兴盛迪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广东兴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

### 事前认可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广东兴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依据《公司法》《广东兴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事前审查，发表如下事前审查意见：

#### 一、《关于聘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经仔细审阅，我们认为：公司聘请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聘请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计机构，能够满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保荐、承销、法律和审计要求。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广东兴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向艳、吕晓丽

2026年4月8日